

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会议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通知情况

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双乐股份”）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刊登了《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。

2、会议召开日期、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5 月 6 日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, 和 13:00—15: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5 月 6 日 9:15 至 2022 年 5 月 6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泰州市兴化市戴南镇张郭长安路 36 号公司 16 号会议室；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；

5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
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杨汉洲先生；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7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：本次会议现场出席及网络出席的股东和股东代表 67 名，代表股份 60,741,592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60.7416%。

现场会议出席的情况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 11 名，代表股份 60,714,28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60.7143%。

网络投票情况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（或代理人）共 56 名，代表股份 27,30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0273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，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通过视频参加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表决情况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60,730,3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16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8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479,2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485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51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60,730,3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16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8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479,2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485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51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60,730,3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99.9816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8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479,2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485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51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60,730,3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16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8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479,2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485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51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60,730,3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16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8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479,2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485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51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6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关联股东杨汉洲、徐开昌、杨汉忠、葛扣根、泰州同赢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泰州双赢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泰州共赢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泰州共享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4,726,12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636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6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6,10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.9834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.016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

案》。

关联股东杨汉洲、泰州同赢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泰州双赢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泰州共赢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泰州共享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8,798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729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7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479,2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485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51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8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60,722,9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94%；反对 1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0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471,8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52%；反对 1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4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60,730,39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16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8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479,20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485%；反对 1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51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- 2、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5 月 6 日